**招贤矿业有限公司事故案例警示教育检查情况**

**时间：2020年 11月 21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 位** | **主持人** | **学习案例内容** | **参加人数** | **备注** |
| **1** | 采煤部 | 李 晨 | 1、陕西陕煤铜川矿业有限公司玉华煤矿“10.1”贯通放炮事故；  2、陕安委办[2020]115号关于立即开展全省煤矿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的紧急通知；  3、陕安委办[2020]116号关于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深化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的通知；  4、陕安委办[2020]119号关于立即开展煤矿全系统各环节安全大检查的通知；  5、陕安委办[2020]120号关于对2020年煤矿企业违法违规生产及重大隐患处罚典型案例的通报；  6、陕安委办[2020]122号关于开展煤矿灾害风险普查核查的通知。 | 130人 |  |
| **2** | 掘进部 | 曹应理  苗现华 | 1、观看事故案例：陕西陕煤铜川矿业有限公司玉华煤矿“10.1”贯通放炮事故；  2、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立即开展全省煤矿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的紧急通知 ；  3、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深刻吸取事故教训深化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的通知  4、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立即开展煤矿全系统各环节安全大检查的通知  5、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2020年煤矿企业违法违规生产及重大隐患处罚典型案例的通报  6、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煤矿灾害风险普查核查的通知 | 79人 |  |
| **3** | 修护部 | 刘 新 | 1、观看事故案例：陕西陕煤铜川矿业有限公司玉华煤矿“10.1”贯通放炮事故；  2、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立即开展全省煤矿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的紧急通知 ；  3、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深刻吸取事故教训深化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的通知  4、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立即开展煤矿全系统各环节安全大检查的通知  5、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2020年煤矿企业违法违规生产及重大隐患处罚典型案例的通报  6、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煤矿灾害风险普查核查的通知 | 37人 |  |
| **4** | 通防部 | 时 光 | 1、陕西陕煤铜川矿业有限公司玉华煤矿“10.1”贯通放炮事故；  2、陕安委办[2020]115号关于立即开展全省煤矿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的紧急通知；  3、陕安委办[2020]116号关于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深化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的通知；  4、陕安委办[2020]119号关于立即开展煤矿全系统各环节安全大检查的通知；  5、陕安委办[2020]120号关于对2020年煤矿企业违法违规生产及重大隐患处罚典型案例的通报；  6、陕安委办[2020]122号关于开展煤矿灾害风险普查核查的通知。 | 52人 |  |
| **5** | 运输部 | 王 峰 | 1、陕西陕煤铜川矿业有限公司玉华煤矿“10.1”贯通放炮事故  2、乔子梁煤矿11.4瓦斯突出事故原因与教训  3、关于采煤部无极绳尾车液压管路喷油伤人事故追查报告 | 88人 |  |
| **6** | 机电部 | 马 强 | 1.观看陕西陕煤铜川矿业有限公司玉华煤矿“10.1”贯通放炮事故视频  2.关于开展煤矿灾害风险普查核查的通知；  3.关于立即开展全省煤矿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的紧急通知；  4.关于立即开展煤矿全系统各环节安全大检查的通知；  5.关于对2020年煤矿企业违法违规生产及重大隐患处罚典型案例的通报；  6.关于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深化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的通知。 | 58人 |  |
| **7** | 综掘部 | 殷秀才 | 1、观看事故案例：陕西陕煤铜川矿业有限公司玉华煤矿“10.1”贯通放炮事故；  2、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立即开展全省煤矿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的紧急通知 ；  3、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深刻吸取事故教训深化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的通知  4、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立即开展煤矿全系统各环节安全大检查的通知  5、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2020年煤矿企业违法违规生产及重大隐患处罚典型案例的通报  6、陕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煤矿灾害风险普查核查的通知 | 146人 |  |
| **8** | 沈阳钻机队 | 崔宏磊 | 1、陕西陕煤铜川矿业有限公司玉华煤矿“10.1”贯通放炮事故；  2、陕安委办[2020]115号关于立即开展全省煤矿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的紧急通知；  3、陕安委办[2020]116号关于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深化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的通知；  4、陕安委办[2020]119号关于立即开展煤矿全系统各环节安全大检查的通知；  5、陕安委办[2020]120号关于对2020年煤矿企业违法违规生产及重大隐患处罚典型案例的通报；  6、陕安委办[2020]122号关于开展煤矿灾害风险普查核查的通知。 | 13人 |  |
| **9** | 安装工区 | 段金鑫 | 1.学习煤矿回撤支架伤人事故视频  2.关于开展煤矿灾害风险普查核查的通知；  3.关于立即开展全省煤矿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的紧急通知；  4.关于立即开展煤矿全系统各环节安全大检查的通知； | 49人 |  |

**事故案例警示教育检查存在问题**

1. 十一月份第三周各单位能按照招贤矿业事故案例警示教育月度计划进行学习，比上周案例学习质量有所提高，且主动在计划外自行收集案例进行学习。
2. 通过对各单位上周事故案例学习的抽查具体情况如下：掘进部和通防部、运输部各有1人对上周事故案列不了解；矿业安装工区有3人对上周事故案列不了解。
3. 采煤部、掘进部、修护部、通防部、机电部、综掘部、沈阳钻机队各学习5个矿下发文件；矿业安装工区学习3个矿下发文件；运输学习2个矿下发文件。

4、矿业安装工区本周事故案例学习挂网不及时。

5、上周事故案例学习贯彻较好的单位有修护部。

**要求：**

1. 各单位要认真落实集团公司和招贤矿业公司文件要求，扎实开展好事故案例警示教育，严格执行月度事故案例警示教育计划，执行不到位的，按文件要求进行处罚。
2. 各单位加强对本单位事故案例学习，提高个人风险辨识，防范事故发生。
3. 单位贯彻人员及时到班前会抽查，巩固学习内容。
4. 各单位加强对事故案列建档归类，并做好点评记录。